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编号：HNZC2020-022-013

项目名称：2020 年临高县人民医院呼吸
内科（薄弱专科）建设项目

采购人：临高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2020年临高县人民医院呼吸内科（薄弱专科）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1年01月13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NZC2020-022-013
2. 项目名称：2020年临高县人民医院呼吸内科（薄弱专科）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199.8万元
5. 最高限价：199.8万元

注：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6. 采购需求：一批不分包，临高县人民医院采购2020年临高县人民医院呼吸内科（薄弱专科）建设项目，其他详见《用户需求书》。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国产设备30天内，进口设备90天内。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必须在本公司报名并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参加本项目的，并按时提交保证金的。

3.2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3.3 如投标人不是所投货物的生产厂家，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4 所投货物属于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不提供），属于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产品备案登记凭证、生产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 时间：2021年01月07日至2021年01月12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

3. 方式：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

3.1 网上注册：投标人须在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网站联系电话：0898-68546705）

3.2 提交报名材料：提交报名材料至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现场审核并缴纳报名费（地点：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3.2.1 现场递交报名材料时间：2021-01-07 至 2021-01-12 ，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2 现场报名材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名材料至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现场审核的视为无效报名）

3.3 获取采购文件/招标文件方式：下载电子版的采购文件/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3.3.1 系统报名上传材料清单：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缴费凭证（以上材料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系统报名上传的材料应与提交到现场审核的材料一致，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或上传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无效报名）

4. 售价：人民币 200 元/套（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1 年 01 月 13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五、开启

1. 时间：2021 年 01 月 13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保证金的金额：10000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

保证金缴纳帐户名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国贸支行

帐号：2201028119200122488

财务联系人：郑小姐 联系电话：0898-68501523

2. 采购信息及采购结果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

3. 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管理、环境标志产品管理、进口产品管理、中小企业发展等相关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临高县人民医院

采购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采购人地址：临高县临城镇市政大道达江路

联系电话：0898-282806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符章林

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联系电话：0898-68501524

电子邮箱：fuzhanglin@163.com

邮编：5701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符章林

电 话：0898-68501524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一、商务要求

1、交付时间与地点要求：合同签订后国产设备 30 天内，进口设备 90 天内。

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付款条件：由双方协商

3、供应商资格要求：见采购公告

4、验收要求：按谈判文件技术参数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5、售后服务要求：设备按原厂标准提供维护。

6、其他要求：供应商不是制造商的，必须获得设备制造商或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直接授权并提供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二、技术要求：

采购清单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制造商授权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1	无创呼吸机	台	2	需要提供	接受
2	无创呼吸机	台	1	需要提供	接受
3	指式血氧饱和度仪	个	2	需要提供	
4	微量注射泵（双通道）	台	8	需要提供	
5	肠内营养输注泵	台	2	需要提供	
6	医用电脑控温仪	台	1	需要提供	
7	经鼻高流量湿化氧治疗仪	台	1	需要提供	
8	床边超声机	台	1	需要提供	
9	便携式多导睡眠记录仪（含滴定）	台	1	需要提供	接受
10	床边纤维支气管镜	条	1	需要提供	接受
11	震动排痰机	台	1	需要提供	
12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台	1	需要提供	

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 无创呼吸机

1、通气模式要求：自主呼吸模式 S；时间控制模式 T

自主呼吸与时间控制自动切换模式 S/T；持续气道正压通气 CPAP；压力控制模式 PC

1.1 平均容量保证压力支持，吸气压呼气压自动调节

1.2 AVAPS-AE 模式

1.3 AVAPS 变化速率范围可调

1.4 呼气压力释放功能 Bi-Flex

2、参数调节要求：

2.1 AVAPS

AVAPS 速率：0.5-5cmH₂O/分钟

IPAP 最小值：EPAP 至 IPAP 最大值

IPAP 最大值：IPAP 最小至 40cmH₂O

目标潮气量：200ml 至 1500ml

报警：低潮气量（可以禁用）

IPAP 吸气压力：4-40 cmH₂O；

EPAP 呼气压力：4-25 cmH₂O

CPAP 持续气道正压：4-20 cmH₂O

2.2 呼吸频率：0-40 次/分(PC/ST 模式)

4-40 次/分（T 模式）

2.3 吸气时间：0.5-3.0 秒

2.4 吸气压力上升时间 0.1-0.6 秒可调

2.5 具备压力延迟上升功能 0-45 分可调

2.6 一体化加温湿化器，防水流倒灌技术

2.7 具备有创功能

2.8 触发方式：Auto-Trak, Auto-Trak Sensitive,

Flow triggering

2.9 漏气补偿：全自动漏气补偿，最大漏气补偿可达 60L/min

2.10 监测参数要求：

吸气相高压, 呼气末低压, 持续气道正压, 呼吸频率, 呼出潮气量, 呼出分钟通气量, 漏气量, 吸呼比, SpO₂, 心率

2.11 报警功能要求:

窒息时间报警可调

低分钟通气量报警可调

低呼气潮气量报警可调

呼吸频率高报警可调

病人管路脱落报警可调

系统故障报警: 内部故障

3、临床软件: EncorePro 和 Directview 软件含 SmartCard, 兼容血氧模块, 可记录呼吸事件:

窒息/低通气指数 (AHI)

阻塞性事件 (OA)

开放性呼吸事件 (CA)

低通气 (H)

周期性呼吸 (PB)

微觉醒 RERA

大量漏气 (LL)

鼾声 (S)

4、适用人群: 可适用于体重>10kg 的儿童/成人

5、彩色液晶屏幕, 中文操作菜单

6、电源要求: 交流: 100-240 伏, 50/60 赫兹, 最大 1.2 安培

7、尺寸: 21.6cmx19cmx11.5cm

8、重量: 2.1kg(含电源)

9、配件: 移动支架

10、配置清单

10.1 主机 1

10.2 便携包 1

10.3 电源适配器 1

- 10.4 管路 1
- 10.5 过滤膜（整套） 1
- 10.6 电源线，中国 CCC 1
- 10.7 面罩 1
- 10.8 中文说明书 1
- 10.9 专用支架（台车） 1

（二）无创呼吸机

- 1、通气模式：S/T, CPAP(带压力释放), PCV, AVAPS
- 2、先进的控氧模块，调节范围 1%，氧浓度 21-100%，高流速和大量漏气下依然准确调节氧浓度。
- 3、彩色大屏幕中文触摸屏（ ≥ 10 英寸），屏幕和主机一体化设计。
- 4、同屏显示病人的监测参数（实时潮气量、分钟通气量、漏气量、小气道峰压、病人自主呼吸比例等参数），设定参数（实时潮气量、分钟通气量、频率，等监测参数）和三个波形（流速波形，容量波形，压力波形），不用切换屏幕情况下可观察病人所有信息，简洁高效。
- 5、先进的涡轮系统，提供 240L/Min 的峰流速，具有漏气补偿功能，最大的补偿量可以达到 60L/min；
- 6、近心端压力监测，保证监测参数的精确度。
- 7、增强型自动追踪灵敏度功能，吸气、呼气灵敏度自动调节，保证即使在大量漏气（漏气量 ≥ 60 L/min）的情况下，仍能保持完美的同步性能，最大限度减少病人呼吸功能，提高病人舒适程度。
- 8、智能开机自检功能和漏气量测试功能，保证机械在使用过程中的稳定性。
- 9、一体化的内置后备电池，提供 6 小时以上的电源使用。
- 10、先进的面罩预设选择和记忆功能，提供最佳同步性。
- 11、压力上升时间可调，最大限度提高病人在治疗过程中的舒适度；
- 12、完善的报警功能，同时在屏幕上中文显示报警内容便于临床医护人员及时诊断处理报警状况。

13、主要技术参数：

- ① IPAP：4-40cmH₂O
- ② EPAP：4-20cmH₂O
- ③ 后备吸气频率：4-40 BPM
- ④ 后备吸气时间：0.5-3.0 秒
- ⑤ 吸气上升时间：0.05-0.4 秒

14、主要监测参数：IPAP、EPAP、CPAP、呼吸频率、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吸气峰压、吸气时间/总呼气时间、总漏气量、病人自主触发比率

15、主要报警参数：窒息时间、低每分通气量、病人管道脱落、机器损坏或停电、低呼出潮气量、高呼吸频率、低呼吸频率、高压、低压报警

16、配置清单

16.1 呼吸机标准模式含 C-FLEX , AVAPS , RAMP 1

16.2 呼吸机主机电源 1

16.3 主机电池 1

16.4 机架 1

16.5 支架臂 1

16.6 支架臂底座 1

16.7 进气口过滤膜 1

16.8 中文操作手册 1

16.9 气管回路 2

16.10 呼气阀 1

16.11 水晶面罩（带头带） 2

16.12 加温湿化器全套 1

（三）指式血氧饱和度仪

1、标准配置参数：血氧饱和度(SpO₂)、脉搏(PR)

2、显示：OLED 显示屏显示血氧饱和度(SpO₂)和脉率

3、性能特点

3.1 血氧探头和处理显示模块集成于一体的小型化轻巧设计

- 3.2 采用抗摔设计，轻松应对使用过程中可能的跌落
- 3.3 六种显示模式可调，方便多个角度观察时进行调节
- 3.4 10 个等级显示亮度调节
- 3.5 具有低电量报警显示
- 3.6 使用两节 1.5V（AAA）碱性电池供电；（电池使用时间：两节 AAA 碱性电池可持续使用约 25 小时）
- 3.7 采用挂绳设计，方便携带

4、配置清单

- 4.1 主机 1 台
- 4.2 挂绳 1 条
- 4.3 碱性电池 2 个
- 4.4 用户文件（合格证，说明书各 1） 1 套
- 4.5 包装材料包 1 套

（四）微量注射泵（双通道）

- 1、**注射器规格**：10mL、20mL、30mL、50/60mL 普通注射器
- 2、**注射量范围**：0mL~10000mL，<100mL 可按 0.1mL 递增或递减，≥100mL 可按 1mL 递增或递减。
- 3、**注射速度**：10mL 注射器：0.1mL/h~420mL/h，20ml 注射器：0.1mL/h~650mL/h，30mL 注射器：0.1mL/h~1000mL/h，50mL/60mL 注射器：0.1mL/h~1600mL/h，0.1 mL/h ~1600mL/h，<100mL/h 可按 0.1mL/h 递增或递减，≥100mL/h 可按 1mL/h 递增或递减。
- 4、**快速输注**：10ml：200-420ml/h；20ml：300-650ml/h；30 ml：500-1000 ml/h；50 ml：800-1600 ml/h。
- 5、**速度增量**：0.1 mL/h ~1600mL/h，<100mL/h 可按 0.1mL/h 递增或递减，≥100mL/h 可按 1mL/h 递增或递减。
- 6、**注射精度**：±2%（注射器误差不大于 1%）
- 7、**注射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简易模式
- 8、**双操作输入模式**：按键和穿梭键操作
- 9、**双模式显示**：液晶屏显示和数码管显示
- 10、**六种给药单位**：ml/h；ml/min；mg/kg/min；mg/kg/h；ug/kg/h；ug/kg/min
- 11、**报警功能**：阻塞报警、注射器脱落报警、接近完成报警、注射完成报警、欠压报警、电池电量耗尽报警、交流掉电报警、电机异常报警、遗忘操作报警、开

合报警、注射器推杆安装错误报警

12、**其他功能**：注射器自动识别、累计量显示、阻塞压力释放功能、静音功能、速度超范围控制、动态压力显示、交直流自动切换、残留提示、记忆功能、通道休眠功能、历史记录功能、护士呼叫功能、无线监视功能、报警音多级可调、单通道独立报警、夜间模式/省电模式、数据下载端口

13、**历史记录功能**：可记录不少于 50000 条使用记录

14、**KVO**：a) 速度范围：0.1mL/h~1mL/h 可调，可按 0.1mL/h 递增或递减；

b) KVO 流速误差 $\leq \pm 5\%$

15、**丸剂量注射速度**：

10mL 注射器：200mL/h~420mL/h

20ml 注射器：300mL/h~650mL/h

30mL 注射器：500mL/h~1000mL/h

50mL/60mL 注射器：800mL/h~1600mL/h

丸剂量范围 1mL~5mL；可按 0.1mL 递增或递减

16、**阻塞灵敏度**：高中低三档可选择，分别为：0.02MPa~0.07Mpa；0.05MPa~0.10MPa；0.08MPa~0.14Mpa。

17、**工作环境温度**：5℃~40℃；**相对湿度**：20%~90%；**大气压力**：860hPa~1060hPa；

18、**存储环境温度**：-20℃~+55℃，**相对湿度**：不超过 93% 无凝露，**大气压力**：700~1060hpa

19、**电源类型**：交流：220V/50Hz，电池：DC9.6V-10.1V

20、**电池工作时间**：内部电池充电完成后，在夜间模式/省电模式下，注射泵以 5mL/h 的速度进行注射：单通道可连续工作不小于 8 小时、双通道可连续工作不小于 5 小时。

21、**整机功耗**： $\leq 30VA$

22、**尺寸**：330（长）×125（宽）×225（高）（不含突出部分）

23、**安全分类**：II 类 CF 型，外壳防护等级为 IPX4，可连续运行

24、**适用范围**：适用于医疗机构对患者静脉恒速注射

25、注射泵已经内置 21 种品牌注射器和 2 种可定义注射器。

26、**配置清单**

26.1	双通道注射泵	台	1
26.2	电源线	条	1
26.3	保修卡	个	1
26.4	合格证	份	1
26.5	装箱清单	份	1
26.6	使用说明书	本	1

（五）肠内营养输注泵

- 1、流速：1mL/h~2000mL/h，可以 1ml/h 步进调整
- 2、精度误差：
速度误差：±5%（专用营养管）
流量误差：±5%（专用营养管）
- 3、结构原理：为指状蠕动挤压式，保证输液精度达到±5%。
- 4、预置量：1ml~9999ml，可以 1ml 步进调整
- 5、累计量：0-9999ml，按照 0.1ml 递增；
- 6、阻塞灵敏度：至少三个档位可以调节。
压力报警阈值范围为：
高：90KPa±30KPa
中：60KPa±30KPa
低：40KPa±30KPa
- 7、报警功能至少包括：“气泡”、“阻塞”、“完成”、“开门”、“欠压”、“电池耗尽”、“操作遗忘”、“速度异常”、“通讯异常”、“超温”报警，且根据不同报警级别按照优先等级报警。
- 8、气泡：开、关
- 9、快排速度：600mL/h~2000mL/h
- 10、反抽冲洗：有。
- 11、加热方式为：长度大于 60cm 的可调温的加热条，具有加温和保温双重功效。
- 12、输送的流质范围宽，不仅可输入常规营养液，还可以输入粥、汤等粘稠颗粒状液体。
- 13、加热温度：范围：30℃~37℃；精度：±5℃（室温，流速 ≤ 200mL/h）
- 14、连续工作：连续工作时间不小于 24 小时
- 15、内置电池工作时间：充电大于 8 小时，以 100mL/h 速度运行 6 小时以上欠压，欠压半小时后耗尽
- 16、功耗：不大于 75VA
- 17、外形尺寸：小巧轻便
- 18、重量（裸机）：≤1.2KG
- 19、安全分类：Ⅱ类和带内部电源以及具有应用部分的 CF 型

- 20、报警音量大小可调。
- 21、液晶屏 ≥ 2.8 寸
- 22、运行过程中压力变化实时显示。
- 23、液晶屏背光亮度可调。
- 24、防水等级：主壳体： \geq IPX5；底座： \geq IPX3
- 25、使用电源：交流输入：AC220V/50Hz，内部电池：DC12V，外接电源：DC12V（可连接车载12V电源）。
- 26、配置清单
 - 26.1 营养泵 台 1
 - 26.2 电源线 条 1
 - 26.3 保修卡 份 1
 - 26.4 合格证 份 1
 - 26.5 装箱清单 份 1
 - 26.6 使用说明书 份 1
 - 26.7 精度标定指示卡 张 1
 - 26.8 外置加热器 个 1

（六）医用电脑控温仪

1、设备用途：

广泛应用于脑炎、脑水肿、脑出血、脑外伤、颅高压心肺复苏及高热惊厥、中枢性高热患者，进行物理降温。特别是对颅脑损伤及术前、术后亚低温治疗、以及脑内出血、喉部患者、扁桃体发炎及术后的康复和对顽固性高烧, 禁忌使用药物的患者进行亚低温治疗，有效提高患者生存率。

2、设备原理：

制冷系统：旋转式进口高分倍医用压缩机二次水循环无氟环保制冷技术。

3、系统结构：双路输出，双温控制，可降温毯、降温帽同时使用。

4、温控范围： $-4^{\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任意可调，降温速度每分钟 $\geq 2^{\circ}\text{C}$ 。

5、毯面温度：降温毯和降温帽的表面温度围绕水温的 $\pm 1^{\circ}\text{C}$ 显示 表面温度不均匀度： $\leq 2^{\circ}\text{C}$

6、体温设定范围： $30^{\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7、显示界面：薄膜按键式控制面板, 液晶显示屏（液晶尺寸240*128），LED背光。

8、系统控制方式：两种控制模式

手动控制模式和自动控制模式，即毯帽监测模式和人体体温监测模式。

手动控制模式时直接设置毯帽目标温度，同时监测人体体温达到目标值。

自动控制模式体温设定范围：31℃-37℃，五种体温控制档，分别为：31±0.5℃（中度低温）、33±0.5℃（颅脑降温）、35±0.5℃（发热降温）、37±0.5℃（防褥疮护理）以及自定义模式（医嘱）；

9、内置传感器监测毯帽温度，使用安全，方便。

10、腋温和肛温传感器可任意选择。

11、进口自锁快速接头，使用操作更方便、简捷、移动自如，防漏。

12、毯帽材质：TPU（热塑性聚氨酯）材料，耐臭氧，耐低温，耐酸碱腐蚀；蜂窝状设计，水循环通畅。表面柔软，可任意折叠、卷曲、清洗、消毒，并配有同规格特定毯套和帽套，易拆洗。

可配置玻璃钢硬帽，铜质内层，3cm 内置保温层，降温效果明显。两种降温帽可任选其一。

13、毯子作用面承载压力：≤150kg 水循环正常

14、安全报警：缺水故障报警，水位超限报警，体温传感器低于下限报警。

15、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循环式人体医用降温装置（可提供依据）

16、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医用电脑控温仪系统 V1.0（可提供依据）

17、通过电磁兼容检测，可提供检测报告。。

18、**配置清单**：主机 1 台，降温毯 1 条，降温帽 1 个，人体探头 2 个。

（七）经鼻高流量湿化氧治疗仪

1、基本要求

1.1 全中文操作界面。主机构成包括：涡轮、加热板、氧气调节阀、液晶屏等主要部件。

1.2 显示屏：≥3.5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

1.3 具备一次性弯头组件，免消毒维护可以减少医务人员工作量，同时有效的防止交叉感染。

1.4 可以选配血氧模块进行血氧饱和度及脉率监测，指导临床医生调节相关参数。

1.5 具备智能语音报警功能，可以对报警信息进行语音说明，指导临床人员有效快速处理治疗时报警问题。

1.6 内置趋势回顾模块，具备数据存储功能，可显示1天、3天、7天的温湿度、流量、氧流量、血氧、脉率等治疗数据趋势图。

2、设置参数要求

2.1 流量设置范围：2~80L/min

2.2 温度设置调节范围值为：29℃-37℃。

2.3 自动调节氧浓度：21%-100%，当设置流量发生改变时机器自动调节氧浓度。

2.4 支持1L和5L两种流量调节精度，流量2L-25L时调节精度为1L、流量25L-80L时调节精度为5L。

3、其他要求

3.1 湿化罐在使用过程中自动加水，减少医护人员工作量

3.2 提供鼻塞（大号、中号、小号）、气管切开接口等多种患者连接界面。

3.3 可选配台车，方便设备移动及临床操作

3.4 监测参数：可监测温度、流量、氧浓度、呼吸频率、血氧、脉率参数，方便临床评估患者治疗效果

3.5 报警参数：管道报警、氧浓度高低报警、堵塞报警、水位报警、温度报警、断电报警、血氧未连接/通讯故障报警、无法达到目标温度报警

3.6 具备护士呼叫端口，当设备报警时改端口提供一个开关信号，可以提示医护人员报警信息进行快速处理。

3.7 具备可拆卸式空气过滤器，可以过滤空气中的杂质及有害物质。

4、配置清单

中文名称	描述	数量
高流量呼吸湿化治疗仪	包括主机和附件	1
主机（国标）	包含高流量模式、低流量模式、智能语音、护士呼叫、加温模块、显示模块等	1
附件包（中文）		1
氧气气源压接管		1

M 号鼻导管	一次性中号鼻导管	1
水罐	自动加水湿化罐，一次性自动加水型	1
弯头套件	用于连接水罐与主机，一次性使用	1
呼吸管路	加热呼吸管路（中文）	1
喉箍	用于连接墙壁氧接头和气源管	1
2 芯国标电源线	长度 2 米	1
产品说明书	中文	1

（八）床边超声机

1、设备用途说明：

心脏、腹部、妇产科、泌尿科、浅表组织与小器官、外周血管等。所配软件为该机型的最新版本。

2、主要技术及系统概述

2.1 笔记本式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2.1.1 ≥ 15 英寸高清晰度彩色液晶显示器，扫描方式：逐行扫描，高分辨率

2.1.2 多个处理器高集成平台成像系统

2.1.3 ≥ 18000 通道

2.1.4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2.1.5 数字化彩色及能量多普勒单元

2.1.6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2.1.7 数字化波束形成器

2.1.8 CrossXbeam 多角度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可分多级调节，并同屏双幅实时对比，可做曲线别针试验证明 9 线发射

2.1.9 SRI 智能化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可分多级调节，并同屏双幅实时对比；支持所有探头， ≥ 5 级调节

2.1.10 凸形扩展功能，可用于线阵、凸阵、相控阵探头，相控阵探头可扩展到 120°

角

- 2.1.11 Bsteer+线阵探头二维视野角度独立偏转功能
- 2.1.12 编码谐波+脉冲反相谐波成像（可用于所有探头）
- 2.1.13 解剖 M 型，主机上实现实时及脱机状态 M 型扫描线可以以任意点为轴心 360° 旋转
- 2.1.14 组织多普勒，包括组织多普勒速度图，频谱图，定量分析曲线等；心肌运动曲线分析 ≥ 8 点取样
- 2.1.16 中文操作界面 中文输入（包括注释等）
- 2.1.17 系统内置操作说明书
- 2.1.18 AutoIMT 颈动脉内中膜厚度自动测量
- 2.1.19 实时宽景成像技术
- 2.1.20 实时同屏教学软件：系统内置实时操作切面指导工具，可在屏幕上分屏显示典型脏器（包括产科、妇科和腹部）标准扫查切面超声图与扫查手法图片并配以文字说明，可实时指导操作者进行标准切面的正确扫描
- 2.1.21 B 型、M 型、血流图及频谱图像的参数调节键可自定义
- 2.1.22 自动优化功能
- 2.1.23 二维图像自动优化
- 2.1.24 多普勒图像自动优化
- 2.1.25 焦点、频率自动调节（频率数值以及焦点位置随操作者所选深度的不同而自动调节变化）
- 2.1.26 轨迹球操作
- 2.1.27 内置锂电池操作（断电条件下工作时间 ≥ 1 小时）
- 2.2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 2.2.1 一般测量
 - 2.2.2 妇产科测量，具有 Sonobiometry 产科自动测量软件，在进行胎儿常见四个指标（BPD, HC, AC and FL）的测量时，系统可以自动识别并测量、计算出结果
 - 2.2.3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 2.2.4 实时多普勒自动包络、测量和计算
 - 2.2.5 心脏功能测量以及各瓣膜功能的测量、分析及报告

2.2.6 外周血管测量与分析

2.2.7 泌尿科测量与分析

2.3 一体化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及病案管理单元

2.3.1 同屏一体化智能剪贴板，可以实时同屏存储和回放动态及静态图像，将存储的图像显示在屏幕上实时图像的下方，随时调阅、删除、导出图像

2.3.2 原始数据处理能力（可对已存储的图像进行增益、动态范围、多普勒基线、多普勒角度、扫描速度、自动优化等调节以及测量和分析），可对回放的图像进行 ≥ 30 种参数调节

2.3.4 图像一键导出功能，只需一个按键一步操作即可把图像导出到外接 USB 存储设备，USB 接口支持快速闪存卡，快速存储屏幕上的图像

2.3.5 内置硬盘 $\geq 120G$ （SSD）

2.4 输入/输出信号

2.4.1 输入：External SD card, USB HDD, USB Memory Stick, CD/DVD-RW, 100BASE-TX Ethernet (RJ45)

2.4.2 输出：External SD card, USB HDD, USB Memory Stick, CD/DVD-RW, 100BASE-TX Ethernet (RJ45), HDMI, VGA (Option), TV output (S-video and composite video)

2.5 连通性：可配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3.0 版接口部件

2.6 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2.6.1 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

2.6.2 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通用格式直接存储，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 PC 机上直接观看图像

3、技术参数及要求

3.1 安全性能：符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商品安全质量要求。

3.2 探头规格

3.2.1 探头接口：主机自带一个探头接口（可扩展两个探头接口）

3.2.2 频率：宽频、变频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范围 1.7-13.0MHz

3.2.3 标配探头二维灰阶显示中心频率 ≥ 7 种

3.2.4 类型：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微凸阵

3.2.5 B/D 兼用：

3.2.6 线 阵：B/PWD

3.2.7 凸 阵：B/PWD

3.2.8 相控阵：B/PWD/CWD

3.3 扫描频率：

电子凸阵：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2.0—5.0MHz；中心频率：B 型 4 段，谐波 4 段，CDFI 3 段，PW 3 段

电子线阵：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4.0—13.0MHz；中心频率：B 型 4 段，谐波 4 段，CDFI 3 段，PW 3 段

3.4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3.4.1 发射声束聚焦：≥8 段

3.4.2 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5000 幅、回放时间≥60 秒

3.4.3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20 种，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3.4.4 增益调节：B/M/CF/D 可独立调节，TGC 调节≥8 段

3.4.5 超声系统最大探查深度≥33cm

3.4.6 256 灰阶

3.4.7 系统动态范围 224dB；可视可调动态范围 36-96dB

3.4.8 凸阵探头最大视野，18cm 深度时帧频≥40 帧；相控阵阵探头 90 度角，18cm 深度时帧频≥60 帧；

3.5 频谱多普勒

3.5.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 PWD

高脉冲重复频率 HPFF

连续波多普勒 CWD

组织多普勒速度成像 TVI

3.5.2 多普勒发射频率可视可调

3.5.3 最大测量速度：PWD：血流速度≥7.0 m/s；CWD：血流速度≥14.0 m/s

3.5.4 多普勒取样容积距离体表的深度可在屏幕上实时显示

3.5.5 多普勒取样宽度 1-16cm

3.5.6 显示方式：B、M、B/M、B/M/CFI、B/D、D、B/CFI/D

- 3.5.7 显示控制: 反转显示(左/右; 上/下)零移位、90 度旋转, B-刷新(手控), 局放
- 3.5.8 频谱多普勒实时自动包络测量技术, 可测算参数 ≥ 14 种
- 3.6 彩色多普勒
 - 3.6.1 显示方式: 速度分散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
 - 3.6.2 显示控制: 零位移动、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 3.6.3 自适应彩色增强技术(可自动滤除运动伪影)
 - 3.6.4 彩色多普勒方向性能量图(DCA)
 - 3.6.5 双幅实时显示、包括双幅不同模式实时显示(B/B;B/CFM)
 - 3.6.6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B/M、PWD、Color Doppler 输出功率可调
 - 3.6.7 多普勒频率可视可调 ≥ 3 段
 - 3.6.8 凸阵探头最大取样框, 18cm 深度时帧频 ≥ 12 帧; 相控阵阵探头 90 度角, 最大取样框, 18cm 深度时帧频 ≥ 12 帧;

4、配置清单

- 4.1 超声诊断仪主机 1
- 4.2 高分辨 15 英寸 LCD 监视器 1
- 4.3 主机电源线 1
- 4.4 数据转接器 1
- 4.5 中文用户手册 1
- 4.6 保修手册 1
- 4.7 专用拉杆箱 1
- 4.8 宽带弧阵探头: 2.0 - 5.0 MHz 1
- 4.9 宽带线阵探头: 4.0 - 13.0 MHz 1

(九) 便携式多导睡眠记录仪(含滴定)

1、功能与软件:

1.1 导联数: ≥ 20 导;

包括脑电 ≥ 2 导、眼动 2 导、心电 7 导、心率 1 导、下颌肌电 1 导、任意肌电 2 导、鼾声 1 导、热敏型口鼻气流 1 导、压力型口鼻气流 1 导、胸部呼吸运动(RIP 技术) 1 导、腹部呼吸运动(RIP 技术) 1 导、体位 1 导、血氧 1 导、PTT3 导(pttv, pttm, 脉

搏波)、脉搏波 1 导、脉搏率 1 导、病人事件 1 导等参数及各参数的导联分配;

1.2 体积小巧,重量轻便,适合于患者在医院任何科室或家庭诊断使用;

1.3 设备具备 ≥ 1 GB 内存;

1.4 心电系统: ≥ 7 导心电图(必须具备 I、II、III、avL、avR、avF 导联和任意 V 导联);

1.5 各参数自动分析记录软件,具有所有信号分析记录软件;

1.6 具有数据良好指示功能,方便医生在记录完成后未分析的情况下了解数据的良好程度;

1.7 有全中文记录分析软件;

1.8 有事件记录的功能;

1.9 可实现数字化数据采集、存储和回放,可在线实时监测;

1.10 有实时阻抗测定与显示功能;

1.11 有至少 2 导脑电图监测功能;

1.12 有高质量的血氧监测技术;

1.13 可联机同一品牌的 CPAP 或 BiPAP 呼吸机进行压力滴定和在电脑上调压的压力滴定控制软件;并且内够记录实时潮气量,压力变化,漏气量等数据。

1.14 具有 PTT 脉搏传导时间监测功能;

1.15 有病人数据库管理软件,具有病人报告生成、储存、打印功能和自定义报告功能;

1.16 可将生理数据采用 EDF 数据格式存储;

1.17 可同时连接热敏型和压力型口鼻气流;

1.18 具有自动分析睡眠分期/呼吸腿动/觉醒的功能;

2、各通道参数:

2.1 口鼻气流采样频率: ≥ 100 Hz

2.2 胸腹运动采样频率: ≥ 100 Hz

2.3 体位: 仰卧位、左侧卧位、右侧卧位、俯卧位;

2.4 血氧: 30%-100%

2.5 脑电采样频率: ≥ 200 Hz

2.6 心电采样频率：≥200Hz

2.7 脉率：3-100BPM

3. 记录时间：每次最长记录时间≥24 小时；

4、计算机系统：

硬件部分

4.1、CPU：≥i5

4.2、启动硬盘：固态硬盘≥128GB（C 盘）

4.3、存储硬盘：机械硬盘≥1TB（D 盘）

4.4、内存：≥DDR4 8GB

4.5、网卡：≥100MB

4.6、音频输入口：有

4.7、音频输出口：有

4.8、USB 口：有

4.9、键盘：有

4.10、鼠标：有

4.11、显卡：独立显卡，显存 DDR5 ≥4GB，DVI 数字高清接口或 HDMI 数字高清接口。

4.12、显示线：高清数据线，DVI 线或 HDMI 线。

4.13、显示器：≥23 寸、≥1024 X 768、彩色，DVI 数字高清接口或 HDMI 数字高清接口。

软件部分

4.14、系统：原装 W10 系统

4.15、其它应用：≥Microsoft Word 2010，AdobeReader 简体中文，五笔输入法。

5、配置清单

5.1 标准套（国际版） 1

5.2 主机 1

5.3 专业指南，（英语 International） 1

5.4 用户/患者使用手册，（英语 International） 1

5.5 SpO2 探头（指夹式） 1

5.6 4 节 AA 电池 1

- 5.7 SD 卡读卡器 1
- 5.8 软件 1
- 5.9 注：也包含 1 个 P/N 1020971 和 1016339 1
- 5.10 EEG/EMG/EOG 导联线, 72 inch ,10 根 1
- 5.11 EEG/EMG/EOG 导联线, 48 inch ,10 根 1
- 5.12 注：也包含 1 个 P/N 1041200 和 5 个 P/N 1016360 1
- 5.13 Adult ECG 电极片 (6 片/包) 1
- 5.14 ECG 导联线 5 根, 30 inch. (77 cm), International 1
- 5.15 导电膏 1
- 5.16 磨砂膏 1

(十) 床边纤维支气管镜

1、纤维支气管镜

- 1.1 视野角度：120°
- 1.2 视野方向：0° 直视
- 1.3 景深：3-50mm
- 1.4 先端部外径：4.9mm
- 1.5 软性部外径：5.0 mm
- 1.6 有效长度：600mm
- 1.7 全长：900mm
- 1.8 钳子管道内径：2.2mm
- 1.9 钳子管道最小可视距离：内镜前端 3mm
- 1.10 弯曲角度：上 180 度，下 130 度
- 1.11 可拆卸的吸引阀及吸引连接口，方便内镜清洗消毒，吸引阀可高温高压消毒

2、光源

- 2.1 造型美观，使用便捷
- 2.2 光源可以独立开关，方便操作
- 2.3 采用 15V150W 卤素灯，光照强度大，确保光学电视图像清晰，色彩还原逼真

2.4 采用优质气泵，噪音低，寿命长，压力 流量稳定

3、配置清单

3.1 纤维支气管镜 1

3.2 测漏器 1

3.3 光源 1

（十一）震动排痰机

1、设备用途：

运用高频胸壁震荡技术进行呼吸气道清除排痰治疗。适用于分泌物排出困难或由粘液阻塞肺部引起的肺膨胀不全患者，促进气道清除排痰或改善支气管引流。

2、结构形式：标准机柜推车式（不可拆分）

3、显示方式：9.7 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彩色液晶界面全中文显示方式。

4. 导气方式：采用二级导气软管同步向充气背心充、放气。每个背心同时连接 2 根导气软管，使背心充气均匀。

5、正常工作条件标准

5.1 环境温度：5℃-40℃；

5.2 相对湿度：30%-85%；

5.3 电源电压：~220V±10%

5.4 频率：50Hz±1Hz。

6、排痰机振动频率范围：5Hz--20Hz，频率连续可调，步距增量为 1Hz，误差为±20%。

7、治疗过程中的压强：治疗仪具有压强指示装置，压力调节范围分为 10 档，压强为 0.5Kpa--3.2 Kpa，误差±15%，初始值为 3 档。

8、工作模式：治疗仪具有手动模式、五种自动程序模式及用户自定义模式。

自动模式按体型不同而分级定制，共有 5 种自动程序模式：

儿童（1-7 岁）模式、儿童（7-15 岁）模式、成人（瘦弱）模式、成人（正常）模式、成人（丰腴）模式。

自定义模式：治疗前设定各时段的压力、频率及时间，治疗中不可调。

9、定时功能：自动模式定时时间 5min--20min，手动模式定时时间 1min--99min，步距为 1min。

10、排痰机工作噪声：正常工作的整机噪音 $\leq 50\text{dB}$ 。（A 计权）

11、排痰机手动释压：治疗仪提供在各种状态下手动释放加压装置气压的措施。该措施只需一个动作就能完成。

13、充气背心：背心由外套及气囊两部分组成，可以拆卸，外套可按普通衣物的方式随时进行清洗和消毒。可选配一次性充气背心及胸带。

14、背心尺寸（单位：mm，尺寸可供选配）：

15、配置清单：

15.1 标准全胸充气背心 3 个、简易半胸充气带 3 个。

15.2 成人背心尺寸：1450*640 1300*640 1020*640

15.3 成人胸带尺寸：1350*200 1120*200 920*200

15.4 儿童背心尺寸：946*600 827*526 737*472

15.5 儿童胸带尺寸：800*180 650*180 500*180

（十二）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1、设备用途：

采用对多腔体充气囊进行波浪式充气、膨胀、放气，具有方向性、渐进性、累积的“挤出作用”，促进淤积的静脉血及淋巴液的回流，加强动脉灌注，改善病变部位的血液循环，稀释疼痛及炎症因子，促进渗出物的吸收。达到消除水肿，促进愈合，改善周围血管功能的疗效。

2、主要技术性能

2.1 压力设置范围：5-25kpa，精度 $\pm 3\text{kpa}$

2.2 循环治疗模式：P1~P5（五种模式）

2.3 时间数字显示范围：00—99，调节步长为 1，单位有分钟/小时两种

2.4 超压报警：仪器压力超过 30 kpa，长鸣报警，停止工作

2.5 欠压报警：仪器压力低于设定压力，间断鸣声报警，停止工作

2.6 结束报警：完成设定的治疗时间后报警，断续报警，停止工作

2.7 有线手柄遥控器可远程控制主机停止工作，患者感觉不适，可随时关机，确保自身安全

2.8 可以关闭任意腔室，以方便部位创伤或手术后的患者让开某个部位的加压。

2.9 任意调节运行中的腔室压力，以达到更好的治疗效果。

2.10 实时显示设备运行模式动态、压力及时间。

2.11 选用 TPU 材质四腔叠加式充气套筒，每一套筒内附可拆洗内衬。

2.12 配有 DVT 专用气囊，预防深静脉血栓的形成。

3、基础参数

3.1 治疗仪重量：16kg

3.2 治疗仪外型尺寸：390mm（L）×385mm（W）×920mm（H）

3.3 输入功率≤110VA

3.4 电源要求：AC 220V±10%，50Hz±2%

4、配置清单：

4.1 主机：1 台。

4.2 配件：1 个上肢四腔气囊、1 个下肢四腔气囊、1 个 DVT 气囊

4.3 导气管：1 个一分一导气管、1 个一分二导气管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临高县人民医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条件。

3.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联合投标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体中至少有一方完全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特定条件。联合投标时，联合体内最多允许有两家单位。

5. 相关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6. 现场考察、答疑会

6.1 现场考察（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采购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6.2 答疑会（如有），采购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供应商召开答疑会。（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采购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6.3 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和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6.4 除采购单位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意外伤害和财产损失。

6.5 采购单位在现场考察和答疑会中所提供的信息，供潜在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7. 法律适用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8.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9.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比办法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9.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9.3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0.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若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点，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11.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11.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公告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11.3 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11.4 供应商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视同供应商已收到更正公告。

11.5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和开启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2.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2.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12.3 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2.4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3.1 响应文件格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
- 13.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4. 报价要求
- 14.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服务的价格及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 14.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15. 报价货币
-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6. 保证金
- 16.1 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必要条件, 保证金金额：10000 元/人民币。
- 16.2 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并符合下列规定：
- 16.2.1 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6.2.1.1 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等非现金形式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的规定的保证金数额，在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到达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所投标项目的采购编号及分包号（如有）（开户银行及账号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
- 16.2.1.2 投标保证金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的，应符合以下要求：
- （1）受益人为采购人。
 - （2）投标保函随着响应文件一起密封提交。
 - （3）投标保函应注明所投标项目的采购编号及分包号（如有）。
- 16.2.2 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 16.3 保证金的退还
- 16.3.1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除有特殊情况外）。
- 16.3.2 落标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6.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报价的；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8.1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固定胶装。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18.2 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8.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

18.4 响应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9.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19.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备有一个“报价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 (1) 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的报价一览表；
- (2) 交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 响应函。
- (4) 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应提供 U 盘）1 份，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应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9.3 投标专用袋（箱）和“报价信封”上须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注明：

- (1) 采购编号及项目名称；
- (2) 分包号（如有的话）；
- (3)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19.4 响应文件未按第 19.1、19.2 及 19.3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9.5 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9.6 唱标信封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供应商，投标无效。

2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20.2 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 11.5 条规定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0.3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21.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9 条规定签署，正、副本分别密封，并按第 19.3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报

价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21.3 供应商不得在报价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21.4 供应商不得在报价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否则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及评审

22. 开标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2.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代表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2.3 开标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报价，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22.4 按照第 21 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23.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3 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专家均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24.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4.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条件
- (2)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正本和副本数量
- (3) 响应文件签署情况

24.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24.3 所谓偏离是指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响应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时间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24.3.1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4.4 谈判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4.4.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4.4.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在评审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5.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5.3 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5.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26. 评审及推荐成交候选人

26.1 谈判小组分别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谈判小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评审办法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低报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26.3 关于政策性加分

26.3.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6.3.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6.3.3 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如实提供证明材料）

26.3.4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具体评审价说明：

1)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 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3)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4) 供应商认为其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26.3.5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7. 评审过程保密

27.1 在宣布预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和预成交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7.3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7.4 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审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授标及签约

28. 推荐成交候选人原则

28.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办法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预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将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28.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9. 质疑处理

29.1 接收质疑函方式：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一章采购公告。

29.3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 成交通知

30.1 采购代理机构应按评审报告的评审结果向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0.2 预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人领取则无需回复）。

30.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 签订合同

31.1 预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1.2 竞争性谈判文件、预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次采购活动的代理服务费和评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支付。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列明的合同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技术及手册等有关资料。“工程”系指按合同要求进行施工。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服务，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甲方”系指购买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单位。

(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和服务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7) “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安装和调试的地点。

2. 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响应文件的规格响应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专利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版权、专有技术等权利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均应采用相应的

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装运标志
- (4) 收货人代号
- (5) 目的地
- (6)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 (7) 毛重 / 净重
- (8) 尺寸（长 X 宽 X 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单件重量在两吨或两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志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记。

5.3 因缺少装运标志或者装运标志不明确导致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产生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过错责任。

6. 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甲方自提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30 天以电报、传真或电传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六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 X 宽 X 高）、单价、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的数量或重量而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现场交货或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在乙方已通知甲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乙方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甲方。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应由乙方负担。

8. 保险

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报价的，由乙方办理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这一段的保险，保险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投保“一切险”，保险范围包括乙方承诺装运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按工厂交货或甲方自提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甲方办理。

9.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见合同专用条款。

10. 技术资料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10.1 合同生效后 60 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服务手册等交给甲方。

10.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一起发运。

10.3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交给甲方。

11. 质量保证

11.1 乙方应保证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1.2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在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索赔。

11.3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十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部件。

11.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十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1.5 除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12. 检验及安装

12.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加以说明。

12.2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如发现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规格或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后 90 天内，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除责任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之外。

12.3 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1 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将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2.4 甲方有权提出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制造过程中派人到制造厂进行监造，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提供方便。

12.5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12.6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安装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

13. 索赔

13.1 除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之外，甲方有权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出具的商检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3.2 在第 11 条和第 12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1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保证期。

13.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第 13.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已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4. 拖延交货

14.1 乙方应按照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交货期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 如果乙方无合法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违约损

失赔偿和 / 或终止合同。

14.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5. 违约赔偿

除第 16 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货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周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1% 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7. 税费

17.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

17.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7.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8. 仲裁

18.1 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18.2 仲裁裁决应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8.3 仲裁费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8.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19. 违约终止合同

19.1 乙方有下列违约情况之一，并在收到甲方违约通知后的合理时间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期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9.2 在甲方根据第 20.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购买与未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类似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而且乙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0.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以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采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 转让与分包

21.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1.2 对投标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本合同中将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在原响应文件中或后来发出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22.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3. 合同生效及其它

23.1 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3.2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并经招标人鉴证，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4. 合同适用

本合同通用条款适用货物和服务类采购项目，工程类项目的合同通用条款按建设部门颁发的有关标准通用合同执行。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2020 年____月____日（采购编号：HNZC2020-022-013、2020 年临高县人民医院呼吸内科（薄弱专科）建设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结果及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经协商一致, 达成如下货物购销合同:

一、货物及其数量、金额等

序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免费质保期	交货时间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甲方	联系人：_____ 固定电话：_____							
乙方	联系人：_____ 固定电话：_____							

二、交货地点：

三、付款：见用户需求书。

四、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___处理：

- 1、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 2、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省经济仲裁委员会。
- 3、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五、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二) 乙方的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

(三) 中标通知书;

(四)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肆份，中文书写。甲方执贰份、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壹份。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二〇二〇年__月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二〇二〇年__月__日

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经办人：_____

二〇二〇年__月__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一、响应函、报价一览表及项目相关文件

1、响应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你们_____号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报价。

（1）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我们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同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7 条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六十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采购的所有资料。

（5）如果我们为预成交供应商，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1	2	3	4	5	6	7	8	9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单位	单价	单项总价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投标报价总计：¥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注：①报价应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②报价总计包含运费、税费、安装调试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表内“序号”应与“用户需求书”中设备清单的“序号”一致

3、商务要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所有商务条款，并对所有商务要求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原商务要求条款描述	供应商商务要求条款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供应商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3、请在“供应商商务要求条款描述”中列出所投项目的详细商务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4、技术要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为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原技术规范条款描述	供应商技术规范条款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供应商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条款描述”中列出所投设备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5、产品质量及服务承诺书

此承诺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相关要求据实填写，格式由供应商自定，主要内容应包括：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体系、人员、零配件等来源渠道和价格、日常维护费用等（分质保期内和期后两个时间段）

供应商：（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6、项目验收方案

（格式自定）

供应商：（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注：①5—6 项均须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②1—4 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7、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0 年度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7.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7.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7.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采购编号：HNZC2020-022-013、2020年临高县人民医院呼吸内科（薄弱专科）建设项目）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未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8、保证金证明单据

9、如投标人不是所投货物的生产厂家，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0、所投货物属于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不提供），属于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产品备案登记凭证、生产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1、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HNZC2020-022-013、2020年临高县人民医院呼吸内科（薄弱专科）建设项目）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供应商：（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1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组织的（采购编号：HNZC2020-022-013、2020年临高县人民医院呼吸内科（薄弱专科）建设项目）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并负责一切响应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公司名称：_____（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生效日期：20 年 月 日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p>

<p>被授权人</p> <p>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p>
--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粘贴处</p>

<p>被授权人</p> <p>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粘贴处</p>
--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二、其他资料

- 1、供应商概况：包括简要历史、既往同类项目的完成情况、供应商技术能力简要介绍（字数控制在二页纸以内）。
- 2、供应商认为对其响应有利的其它书面材料。

3、制造厂商授权书（如需）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作为设在_____（制造厂家地址）的制造/生产（货物名称）的_____（制造厂家名称）在此以制造厂的名义授权_____（供应商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参加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组织的（采购编号：HNZC2020-022-013、2020年临高县人民医院呼吸内科（薄弱专科）建设项目）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及后续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我们在此保证以合作人来约束自己，并为上述供应商就此次采购而提交的货物承担全部质量保证责任及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售后服务。

我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以此为证。

供应商名称：_____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家名称：_____

姓名：_____（制造厂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注：1、授权出具单位如有内部格式授权书，可以按其格式出具，但必须包含上述格式文件的意思表达。

2、制造厂盖章可以为公章或授权专用章。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评审原则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本次评审是以竞争性谈判文件，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和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供应商。

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二、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谈判小组首先阅读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据此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内容的澄清、修正和谈判，谈判中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资料不齐或缺时，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补足相应资料，如不能补足，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谈判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

在谈判的同时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1、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附表 1）；

出现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被拒绝：

- (1)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 (2)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保证金或保函的；
 - (3) 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
 - (4)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5) 谈判小组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检查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未能补充齐全的；
 - (6) 谈判小组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对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部分进行初步审查，检查响应文件提交的内容不齐全、不能证明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任务、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相应的承诺的。
 - (7) 报价明显不合理而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的；
 - (8) 主要功能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以及商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9) 谈判小组认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10) 没有按时作最终报价、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 (11) 违反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法规的。
- 2、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谈判承诺及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审查，评选出符合采购要求的有效供应商。

3、供应商数

有效供应商数必须达到法定家数，如果有效供应商数未达到法定家数，按废标处理。

三、报价的核对

谈判小组详细分析、核对价格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

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若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小数点明显标示错误的除外）

谈判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推荐成交供应商

有效报价是指通过文件初审的供应商最终报价经价格核对后的评审价格，且不超过采购人的预算。

如果有效报价达到 3 家或以上，谈判小组按报价由低到高对供应商进行排名，商务、技术条件均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成交候选人。

五、评审报告

（1）谈判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出具评审报告。

六、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

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七、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谈判人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附表 1

(HNZC2020-022-013) 采购初步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供应 商 1	供应 商 2	供应 商 3
1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企业营业执照、法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4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文件	是否提交响应函、报价一览表、商务要求响应表、技术要求响应表			
5	保证金	是否提交保证金证明的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7	交付时间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8	实质性响应要求	技术、质量、服务是否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9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 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_____

日期_____